

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确定 2019-2020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19 年 4 月 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定 2019-2020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》。

一、2019-2020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委托理财概述

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率，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，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2019-2020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,000 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财务中心将依据年度内各阶段情况，合理安排资金结构、管理闲置资金，在保证资金具有适当的流动性的前提下严格控制各类风险，争取较高的收益率。

(一)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：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型或较低风险(风险等级 PR1、PR2)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产品。

(二) 委托理财产品期限：不得超过 12 个月。

(三) 授权公司董事长姚良松先生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，在年度额度范围内办理委托理财的有关手续，每笔委托理财不需要再单独提交董事会审议。上述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，资金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。

二、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敏感性分析

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银行理财业务，并非以中长期投资为目的，只针对流动资金出现银行账户资金短期闲置时，通过办理银行短期理财产品，取得一定理财收益，其账户资金以保障经营性收支为前提，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。

（二）风险控制分析

投资产品及委托对象方面，公司财务中心将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，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、筛选，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型或较低风险（风险等级 PR1、PR2）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产品。

尽管委托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不排除该类投资受到市场剧烈波动的影响。

针对上述风险，财务中心将做好资金使用计划，充分预留资金，在保障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，谨慎选择委托理财产品种类并只购买保本型或较低风险（风险等级 PR1、PR2）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产品，做好投资组合，谨慎确定投资期限等措施，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，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，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，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。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，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高的投资回报。

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，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委托理财业务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及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。委托理财业务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；同意公司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业务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(一)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

(二) 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董事意见

特此公告。

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4月10日